

# 郑州工业应用技术学院 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处 教学督导办公室

教监字〔2018〕10号

## 郑州工业应用技术学院 关于开展优秀教学督导员评选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完善学校教学质量监控体系，激励和调动教学督导员工作的积极性，充分发挥校级教学督导员、院（部）教学督导员、教研室教学质量管理员在教学质量监控方面的主体与基础作用，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处（教学督导办公室）根据《教监字【2016】8号关于院（部）教学督导员教研室教学质量管理员考核管理办法的通知》，现决定在各教学院（部）开展2017-2018学年度优秀教学督导员评选，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选范围与对象

学校和各教学院（部）聘任为教学督导员并从事督导一年以上的在校者。

### 二、评选要求

1. 热爱和忠诚党的教育事业，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具有高尚的职业道德和现代教育理念，善于学习，锐意进取，教书育

人，为人师表。

2. 教学工作认真负责，勤于思考，有创新精神，教学质量较高。在学生中有一定威信，受到学生欢迎。

3. 教学思想、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先进，工作量饱满。积极参与课程开发和改革、创新教学模式、改革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结合学校教育理念，积极探索新的培养模式。

4. 研究制定本单位教学督导工作计划，对本院(部)、教研室两级各教学环节的执行和管理的情况进行督导，研究教学督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教学和教学管理的建议，及时向学校反馈教学督导情况或提交专项检查报告。每学期末向学校教学督导办公室提交个人教学督导工作总结。

5. 积极参与学校和本单位的教学评估、教学检查、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大纲的修订工作，积极探索教学改革。

6. 按时完成学校教学督导办公室安排的各项工作，并及时汇报工作完成情况。

7. 按时完成教学督导员每学期听课任务，并听课后可与教师进行面对面的沟通交流，达到了提升教师教学效果的目的。

### 三、评选办法及名额分配

校级优秀教学督导员由各单位对照评选条件推荐优秀个人参评，经教学督导办公室综合考评进行评选；院（部）优秀教学督导员由各单位对照评选条件推荐优秀个人参评，原则上各单位教学督导员5人以下（含5人）每个单位限报1人，5人以上限报2人。教学督导办公室将结合2017-2018学年度各位教学督导员考核情况和提交的事迹材料评选出优秀教学督导员。

#### 四、相关说明

1. 为保证评审工作顺利进行，请各单位务必于 2018 年 9 月 4 日下午 5:00 前将附件 1、2 纸质版（加盖公章）报送教学督导办公室张志华老师处，逾期不再受理。
2. 报送材料统一使用 A4 型纸张正反打印。

#### 附件：

1. 郑州工业应用技术学院 2017-2018 学年度优秀教学督导员申报一览表
2. 郑州工业应用技术学院 2017-2018 学年度优秀教学督导员个人申报表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六日

主题词：优秀教学督导员 评选 通知

---

郑州工业应用技术学院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处 教学督导办

---



附件 2

**郑州工业应用技术学院**  
**2017-2018 学年度优秀教学督导员**  
**申 报 表**

申报单位\_\_\_\_\_

申报教师\_\_\_\_\_

申报时间\_\_\_\_\_

# 填表说明

- 一、本表采用 A4 纸规格，正反打印。
- 二、表内年、月、日一律用公历和阿拉伯数字。
- 三、“照片”一律用近期 1 寸半身免冠照片。

姓 名		性 别		(照片)
民 族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学 历		
学 位		职 称		
所属教研室		督导工作工龄		
行政职务		特殊说明		
先进事迹 (由所在单位审核, 不超过800字)				

所在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主管校领导意见

年 月 日